

中、日、韓中小企業 「信用保證制度」 之比較

鄒孟文

對中小企業而言，信用保證制度是提供其融資之最佳輔導工具，尤其我國中小企業家數占整體企業之98%，建立完善之信保制度實屬必要，本文擬介紹日、韓兩國之發展經驗，以供國人比較、借鏡……

中小企業對我國經濟發展有不可忽視的貢獻。一般而言，中小企業在財務結構、經營能力、擔保品等方面均較大型企業差，而銀行在辦理中小企業融資時，由於貸款金額小、筆數多，又面臨徵信不易的問題，無形中負擔了較高的交易成本。因此，銀行往往為維持其一定的營運業績，多較樂於承作大額授信，中小企業則在告貸無門的情況下

，只有訴諸地下金融市場。「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」設立的主旨即在於對正當經營、具有發展潛力但擔保品欠缺之中小企業提供信用保證，藉以增強其信用，而獲得銀行融通。換言之，信用保證是一種選擇性的融資輔導工具，對於經營能力佳、信用良好的中小企業，於融資時，擔保品不足的部份，給予信用保證。我國中小企業的家數約佔

整體企業98%以上，故透過信用保證，促進中小企業融資的健全發展，對於經濟發展與社會安定應有莫大的助益。

鑑於日本有一套完整的信用補充制度，且行之已久，而韓國信用保證制度的萌芽雖較我國稍遲，但發展極為迅速，故擬先就日、韓兩國的信用保證制度作一簡單的敘述，再加以比較我國與其主要之差異。